

# 洛龙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日常工作中积极推进主动公开等工作，由专人负责对政务公开网站进行日常管理、信息上报以及更新和维护；信息发布严格按“三审三校”制度执行，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及时更新公开栏目信息，统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保密工作，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围绕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火、防灾减灾等信息共主动公开 665 条，并及时发布自然灾害类预警信息及政策解读类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本年度，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行政复议 1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坚持信息公开审查发布制度，保障公开信息先审查后发布；二是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落实专人承担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任务，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对所公开信息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三是及时做好相关栏目更新，做到有信息立即更新，注重时效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未建立独立的信息公开平台，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统一进行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区政府网站公开要求执行。

(五) 监督保障情况。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运行，应急管理局从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目标责任等方面入手，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和实施，完善科室协同，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等内容细化分工到各个业务科室，加强对对应栏目信息发布的沟通协调，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发布，确保各类信息及时、有效、准确的公开。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政务公开的广度、深度还不够。尤其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具体，相关工作有待进一步细化深化。

改进措施：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成果。锚定政务公开重点领域，紧紧围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群众关注的重点事项，做到高质量、高频次发布应急管理类政务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主动性、规范性持续提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